

# 115 竹苗免各種類型之個報考生 報名前準備及報名時 注意事項【總覽】

本區免試入學作業入口網 (<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>)

本區委員會官網 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nehs.hc.edu.tw/115hmentry/%E9%A6%96%E9%A0%81>)

類型	類型	非竹苗區非應屆學生 (外縣市重考生) 非竹苗區具同等學力資格者亦同	非竹苗區應屆學生 (外縣市畢業生)
變更就學區	竹苗區國中 非應屆學生 (或重考生) 及 設籍竹苗區之 海外臺灣學校或 大陸臺商學校 應屆或非應屆學生 (或重考生)  <u>不須變更就學區</u>	申請時間	4/23 (四) 9:00-4/30 (四) 16:00
		表件	申請人至 115 竹苗區免試入學作業入口網 ( <a href="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">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</a> ) 點選「變更就學區」填寫「變更就學區申請書」並列印(如簡章附表一申請書範例, 第 56 頁), 由申請人及家長雙方(或監護人)簽章,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如簡章附表一, 第 55 頁)。
		繳件	申請人將申請書(含證明文件)於 4/30 (四) 前掛號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(家長陪同)至竹科實中。 申請人將申請書交給就讀國中彙整, 由就讀國中於 4/30 (四) 前將各學生之申請書(含證明文件)函送竹科實中。
		結果公告	5/14 (四) 前本會寄發書面通知給申請人。 5/14 (四) 前本會函覆各國中, 由就讀國中轉發書面通知給學生。
比序項目積分審查	文件	申請人向就讀國中申請在校均衡學習、多元學習表現積分之審核及證明, 填寫「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書」(如簡章附表二, 第 57 頁) 並附上個人提供與國中發給之證明文件。	
	繳件	申請人 1. 備妥個人之「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書」與證明文件, 證明文件包含: 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、畢/修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、特殊身分證明文件、國中歷年成績單、獎懲明細、缺曠明細、服務學習時數證明、本土語初級以上證書之正本與影本。(本區採計項目與比序方式見簡章第 8-10 頁) 2. 5/27 (三)、5/28 (四) 每日 8:30-11:30、13:30-16:30 親送前述資料至竹科實中。	
	結果公告複查	◆ 審查結果公告: 6/5 (五) 16:00 後申請人於官網查詢。帳號為身分證統一編號, 首位字母大寫; 預設密碼為身分證號後 4 碼加出生年月日後 4 碼, 共 8 碼。 ◆ 審查結果複查: 6/9 (二) 16:00 前申請人親送「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複查申請書」(如簡章附表三, 第 59 頁) 至竹科實中。 ◆ 複查結果公告: 6/12 (五) 16:00 前本會寄出「複查結果回覆表」予申請人。	
加分或減免	加分	如具特殊身分加分資格, 請填寫「免試入學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」(如簡章附表五, 第 63 頁)	
	減免	若具減免報名費資格, 請填寫「免試入學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」(如簡章附表五, 第 63 頁)	
	繳件	以上表件須黏貼相關證明文件影本, 於個別報名時帶至現場繳交, 並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正本, 現場驗畢即歸還。	
志願選填	◆ 正式選填期間與操作: 6/18 (四) 12:00-6/23 (二) 12:00, 申請人至 115 竹苗區免試入學作業入口網 ( <a href="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">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</a> ) 點選「竹苗區免試入學資訊系統」進入「個別報名學生」頁面查詢個人序位區間並依個人意向完成志願選填。 ◆ 報名表列印與簽名: 完成志願選填後, 於「竹苗區免試入學資訊系統個別報名學生」頁面中, 自工作列「志願選填相關作業」下拉式選單找到「列印正式報名表」功能, 以 A4 空白紙雷射列印「報名志願表」(範例如簡章附表四, 第 61 頁), 由申請人及家長雙方(或監護人)簽章。		
個別報名	◆ 報名資料: 申請人備妥「報名志願表」、「免試入學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」及證明文件。 ◆ 報名費: 一般生 230 元、中低收入戶學生 92 元、低收入戶學生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0 元。為節省作業時間, 請申請人儘量自備零錢。 ◆ 報名繳件: 申請人須於 6/26 (五) 8:30-11:30、13:30-16:30 及 6/29 (一) 8:30-11:30, 攜帶報名資料與報名費, 親自或委託他人(須填寫「115 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各項程序委託書」) 送前述資料至竹科實中。		

# 115 竹苗免各種類型之個報考生 報名前準備及報名時 注意事項【總覽】

本區免試入學作業入口網 (<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>)

本區委員會官網 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nehs.hc.edu.tw/115hmentry/%E9%A6%96%E9%A0%81>)

類型	大陸地區 返臺就學學生	國外返臺就學之 應屆或非應屆學生	大陸地區人民 申請在臺就讀者
	返國學生 <small>(*不含設籍竹苗區大陸臺商學校)</small>	返國學生 <small>(*不含設籍竹苗區海外臺灣學校)</small>	來臺陸生
變更就學區	申請時間	4/23 (四) 9:00-4/30 (四) 16:00	
	表件	申請人至 115 竹苗區免試入學作業入口網 ( <a href="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">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</a> ) 點選「變更就學區」填寫「變更就學區申請書」並列印 (如簡章附表一申請書範例, 第 56 頁), 由申請人及家長雙方 (或監護人) 簽章,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(如簡章附表一, 第 55 頁)。	
	繳件	申請人將申請書 (含證明文件) 於 4/30 (四) 前掛號郵寄 (郵戳為憑) 或親送 (家長陪同) 至竹科實中。	
	結果公告	5/14 (四) 前本會寄發書面通知給申請人。	
多元學習表現積分審查	文件	申請人向就讀國中申請在校均衡學習、多元學習表現積分之審核及證明, 填寫「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書」(如簡章附表二, 第 57 頁) 並附上個人提供與國中發給之證明文件。	
	繳件	申請人 1. 備妥個人之「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書」與證明文件, 證明文件如下表列, 另如獎懲、缺曠項目依據畢業國中格式出具證明。(本區採計項目與比序方式見簡章第 8-10 頁) 2. 5/27 (三)、5/28 (四) 每日 8:30-11:30、13:30-16:30 親送前述資料至竹科實中。	
		證明文件:	證明文件: 1. 駐外館驗證之就讀國外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及中譯本 2. 服務學習證明文件正本及中譯本 註: 自國外返國者未就讀臺灣地區國民中學, 須檢附經查驗、驗證之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及成績單
	結果公告複查	◆ 審查結果公告: 6/5 (五) 16:00 後申請人於官網查詢。帳號為身分證統一編號, 首位字母大寫; 預設密碼為身分證號後 4 碼加出生年月日後 4 碼, 共 8 碼。 ◆ 審查結果複查: 6/9 (二) 16:00 前申請人親送「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複查申請書」(如簡章附表三, 第 59 頁) 至竹科實中。 ◆ 複查結果公告: 6/12 (五) 16:00 前本會寄出「複查結果回覆表」予申請人。	
加分或減免	加分	如具特殊身分加分資格, 請填寫「免試入學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」(如簡章附表五, 第 63 頁)	
	減免	若具減免報名費資格, 請填寫「免試入學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」(如簡章附表五, 第 63 頁)	
	繳件	以上表件須黏貼相關證明文件影本, 於個別報名時帶至現場繳交, 並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正本, 現場驗畢即歸還。	
志願選填	◆ 正式選填期間與操作: 6/18 (四) 12:00-6/23 (二) 12:00, 申請人至 115 竹苗區免試入學作業入口網 ( <a href="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">https://hhm.entry.edu.tw/</a> ) 點選「竹苗區免試入學資訊系統」進入「個別報名學生」頁面查詢個人序位區間並依個人意向完成志願選填。 ◆ 報名表列印與簽名: 完成志願選填後, 於「竹苗區免試入學資訊系統個別報名學生」頁面中, 自工作列「志願選填相關作業」下拉式選單找到「列印正式報名表」功能, 以 A4 空白紙雷射列印「報名志願表」(範例如簡章附表四, 第 61 頁), 由申請人及家長雙方 (或監護人) 簽章。		
個別報名	◆ 報名資料: 申請人備妥「報名志願表」、「免試入學學生證明文件影本黏貼表」及證明文件。 ◆ 報名費: 一般生 230 元、中低收入戶學生 92 元、低收入戶學生或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0 元。為節省作業時間, 請申請人儘量自備零錢。 ◆ 報名繳件: 申請人須於 6/26 (五) 8:30-11:30、13:30-16:30 及 6/29 (一) 8:30-11:30, 攜帶報名資料與報名費, 親自或委託他人 (須填寫「115 學年度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各項程序委託書」) 送前述資料至竹科實中。		